



玉田职教中心 2019—2021 学年度“一体化课程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按照《玉田职教中心关于全面推进“基于职业能力培养的一体化课程体系”建设的安排部署》（2019年），全面总结一年来各专业一体化课程体系建设的进展情况，汇总成果，查找不足，以及时调整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有序推进下阶段各项工作，确保示范校建设任务的有效落实，切实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彰显办学特色。

二、工作目标

1. 通过“专业引领，骨干带动，全员参与”，加深教师对示范校建设的认识，并在实际参与中转变传统观念，提升教研能力和业务水平。

2. 通过“建设—论证—使用—修订”的研究过程，建设适合学校教学实际的课程体系，提高教学效率，提升人才质量。

3. 通过课程的革新和重组，最大限度的缩小教学和岗位应用的间距，提高学校办学生命力。

4. 通过课程体系建设，重新梳理教师结构，推进一体化教师队伍成长壮大，确立专业带头人和学科骨干，让有能力、肯钻研、出成绩的教师凸显出来，得到肯定。

5. 通过成果论证和成果使用，提升学校在兄弟院校的办学品质和地位，提高社会影响力。

三、一体化课改组织机构

1. 一体化课程专项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张铁庄

副组长：张江

成 员：杨忠 娄新 单忠生 薛冬梅 张建平

2. 一体化课程建设组

组 长：杨忠

副组长：娄新 单忠生 薛冬梅 张建平 林德月

成 员：张晨昱 李志伟 张玉霞 康华

3. 一体化课程建设专家组



组 长：孙志河

副组长：张铁庄

成 员：陈红宇 陈秉昭 叶理明

4. 一体化课程建设工作组（依据专业部现有情况）

机械制造技术专业（按课程名称分为 10 组）

工作组组长：张建平

工作组副组长：魏斌

语文组：组长汪玉红 数学组：组长侯凤娟

英语组：组长王淑贤 德育组：组长高淑娟

机械零部件认知与测绘组：组长张宏荣

机械零件与传动组：组长姚红丽

冷作钣金组：组长魏斌

金属焊接与切割组：组长杨桂元

机电安装与设备维护组：组长崔淑春

钳工组： 组长吴伟华、孙淑玲

机械加工技术专业（文化课与机械制造技术专业合并进行，专业课按课程名称分 4 组）

工作组组长：单忠生

工作组副组长：张晨昱

车工组： 组长张丽娜

数控组： 组长单忠生、张晨昱

制图组： 组长宋国英 梁丽红

汽修组： 组长张金位、鲁健秋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文化课与机械制造技术专业合并进行，专业课按教研组分为 2 组）

工作组组长：林德月

工作组副组长：康华

电子电工组： 组长康华

机电一体化组：组长林德月、张海杰

财经专业（共 6 个工作组）



工作组组长：娄新

工作组副组长：张玉霞

文化基础模块（共 3 组）：

语文组： 组长付丽 数学组： 组长薛丽丽 英语组： 组长杨帆

职业素养模块（共 1 组）：组长白丽红

会计职业能力模块（共 1 组）（含基础模块、岗位能力模块、职业资格模块）

组长：娄新、张玉霞

计算机专业职业能力模块（共 1 组）：组长李艳红

综合专业（按小专业分 2 组）

工作组组长：薛冬梅

工艺美术组（陶瓷制作与装饰和广告设计与装潢两个方向）：

组长刘长瑞、张爱华

学前教育组：组长侯亮、张彦平

四、工作任务及目标

1. 领导组工作任务及目标

全面负责学校“一体化课程体系建设”工作，含组织学习培训，计划的制定，年度工作部署，实施过程的检查和督导，成果验收和推广等，确保“一体化课程体系建设”工作方向正确、目标明确，成效显著。

2. 工作组工作任务及目标

按照《玉田职教中心关于全面推进“基于职业能力培养的一体化课程体系”建设的安排部署》，截至目前，按工作进度已经完成课程体系建设任务的，抓紧申请成果审定；尚在进行中的须尽快完成。

在充分进行企业调研论证的基础上，开展并完成本年度工作任务：

（1）2020.9——2021.2，编写 2019 级 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工作页及相关资料。具体任务同阶段一。

（2）2021.3——2021.5，编写 2019 级 2020—2021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工作页及相关资料。具体任务同阶段一。

（3）2019.12——2021.5，一体化教材编写。

五、成果认定及奖励



1. 成果认定

课程体系建设成果认定的内容含示范校建设期间各工作组组织开发的工作页、一体化教材及相关自成系统的资料。

成果认定分两个步骤进行。一是校内成果认定，由一体化课程专项建设领导小组确定评审组组织论证、审定。二是邀请行业企业、高职院校专家对通过校内成果认定的课改资料进行论证、审定。

时间：每学期一次。

程序：专业提交申请——课改小组介绍成功——评审组论证、审定——证书发放及授奖。

2. 成果奖励

（1）经过认定的成果颁发成果证书，参与编写的人员按相关制度予以奖励或研究经费补贴；各工作组课改组长，按成果质量及等级，择优认定为专业（学科）带头人或骨干教师，颁发荣誉证书，名单在校园网公示表彰。

（2）课程体系建设工作在学校“教师目标考核方案”中设立加分项，纳入学校目标考核（具体办法见《玉田职教中心 2019—2020 学年度第一学期教师目标考核方案》）。

（3）被认定为有使用和推广价值的成果，学校负责推荐或出版。

3. 其他

（1）参与整个课程建设组织、管理、评审工作的人员，依据工作成绩予以相关荣誉或奖励。

（2）授予荣誉称号的教师作为学校向上级推荐的基础条件。

（3）不参与课改工作的一线教师取消评优评先资格。

2019 年 9 月